

关于梧州市防空警报试鸣的通告

全体师生员工：

根据《梧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梧州军分区战备建设处关于印发 2017 年梧州市防空警报试鸣工作方案的通知》(梧政办〔2017〕200 号)，梧州市定于 2017 年 9 月 18 号在全市范围组织防空警报统一试鸣活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：

一、试鸣信号

1. 预先警报：鸣 36 秒，停 24 秒，反复 3 遍，时间 3 分钟。
2. 空袭警报：鸣 6 秒，停 6 秒，反复 15 遍，时间 3 分钟。
3. 解除警报：连续鸣响 3 分钟。

二、试鸣发放顺序

1. 10:30 至 10:33 试鸣预先警报；
2. 10:33 至 10:39 试鸣突袭警报；
3. 10:42 至 10:45 试鸣解除警报。

